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 Pang Holdings Limited 建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722)

自願公佈 有關獲授建築工程合約之中標書

本公佈乃建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將本集團之最新業務進展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建鵬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建鵬建築」)，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收到一封由澳門政府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的中標書，表示有意頒授有關澳門行車天橋建造工程(「合約工程」)的建築工程合約(「合約」)予建鵬建築及一家與本公司和本公司關連人士無關的獨立第三方的澳門建築公司(「合作經營者」)共同承擔合同工程。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建鵬建築和合作經營者簽訂一份合作經營協議(「合作經營協議」)。根據合作經營協議，建鵬建築和合作經營者成立建鵬建築和合作經營者分別擁有百分之六十和百分之四十的合作經營體。根據建鵬建築、合作經營者與澳門政府通信往來，合約工程預計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展開。

待全部合約工程包括某些可能會或未必會落實的暫定合約金額完工後，合約的合約總額(「合約總額」)預期將約為二億二千三百萬澳門元，而合約預計將大約於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完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建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龔健兒

澳門，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本公司執行董事龔健兒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徐鳳蘭女士；(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倫先生、張建榮先生及趙志鵬先生。